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ALL Development
Zall Development Group Ltd.
卓 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98)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卓爾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重組。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所宣佈，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或之前由本公司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以編製及落實通函之資料，預期通函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由本公司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卓 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閻志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閻志先生、崔錦鋒先生、方黎先生及王丹莉女士；非執行董事傅高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瓊珍女士、張輝先生及彭池先生。